责编 刘成龙 王 瑜 美编 金 琳 审读 李 斌 排版 张春梅

中共青岛市委政法委员会、青岛日报社联办

亲和仲裁

精细化管理 高效率运行 多元化解纷

青岛仲裁：高质效办案铸牢公信力

近年来，青岛仲裁委员会（青岛国际仲裁中心）始终秉持“依法、公正、亲和、高效”的服务理念，把提高仲裁公信力作为持之以恒的追求。2022年以来，青岛仲裁受理各类纠纷案件超10万件，标的额626.92亿元，案由覆盖建设工程、国际贸易、海事海商、现代物流、网络服务等近百种类型，仲裁裁决获境内外法院普遍承认和执行，在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和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中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丰富和发展着中国特色的商事仲裁理论与实践。青岛仲裁获评“全国十佳仲裁机构”和“涉外服务十佳仲裁机构”。2025年7月，入选全国首批中国特色的国际一流仲裁机构培育工程名单。

今年以来，青岛仲裁进一步加强精细化管理、高效率运行、多元化解纷。上半年，互联网案件审限内结案10267件，审限内结案率92.02%；传统案件开庭审理1584次，同比增长34.47%。其中，共调解和解结案7110件，调解和解率为57.48%；传统案件结收比为109.78%，平均结案天数71天，结案时间同比大幅减少。

以精细化管理保障程序公正

程序公正是实体公正的前提。青岛仲裁始终坚持“以当事人为中心”的仲裁理念，把高质量程序管理贯穿案件办理全流程，以制度创新铸就机构公信力。

程序透明，仲裁庭组成专业化。制定仲裁庭指定工作指引，完善组庭会议制度，集体研究提出仲裁庭组成人选，让“谁来裁”的过程公开可溯。全面落实新修订的《仲裁法》，并同步完善《青岛仲裁委员会仲裁规则》，进一步优化当事人约定优先的多层次、透明化仲裁庭组成机制。

标准统一，办案流程规范化。新版仲裁规则细化完善了案件受理、证据核查、庭审审理、裁决核阅、文书送达、档案管理等办案全流程标准规范。同步发布仲裁员办案规范、仲裁庭秘书办案程序规范、建设工程案件办理指引等50余项业务制度，分领域统一全流程办案细则。针对追加当事人、多份合同合并、仲裁员披露等复杂程序节点，实行模板化操作、清单化管理，实现案件办理流程标准化、裁判尺度统一化。

闭环管理，案件监督系统化。强化内部监督，切实提高仲裁文书制作水平。2026年上半年，完成传统案件裁决书核阅及相关文书审核5663件次，同比增长14.8%，以一份份说理有力、裁决公正的仲裁文书让仲裁公信力可见、可信、可体验。主动接受司法监督，深化与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定期会商，强化对复杂疑难案件的业务交流，仲裁案件保持较低的撤裁率和不予执行率。

以高效率运行彰显仲裁优势

高效率是仲裁相较于其他纠纷解决方式的核心优势之一。青岛仲裁坚持“快”字当头，不拖延、不推诿，实现案件快立快审快结，以高质效夯实仲裁公信力基石。

强化技术赋能，狠抓办案质效提升。优化升级智慧仲裁服务平台，围绕类案检索、文书生成、批量办案等核心场景加快人工智能技术应用，推动仲裁服务从“一网通办”向“一网好办”转变，大幅缩减当事人维权的时间成本和经济成本，切实提升当事人的仲裁体验感和满意度。

提高庭审质量，力争一次开庭审结。制定落实庭前程序指引，扎实做好庭前调解、证据交换等工作。科学增加开庭排期，提高案件审理效率。庭审过程中注重加强与当事人充分沟通，争取“一次开庭审结”。

强化审限管控，实现收结案良性循环。发布强化仲裁裁决期限管理的工作规范，严格按照法定时限推进案件办理。

以多元化解纷优化营商环境

近日，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布《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商事仲裁司法审查白皮书（2022—2025年度）》《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商事仲裁司法审查典型案例（2022—2025年度）》以及《关于支持商事仲裁发展施行调查令制度的暂行办法》。这既是对青岛仲裁工作的全面检视与有力支持，也为仲裁工作进一步提升案件质效、铸牢公信力提供了精准指引和坚实保障。其中，《关于支持商事仲裁发展施行调查令制度的暂行办法》作为创新举措，将极大提升仲裁庭查明事实的能力，进一步增强当事人选择仲裁的信心。

近年来，青岛仲裁始终坚持把“仲裁+调解”理念贯穿案件全流程，着力构建靠前服务、多元协同、分层递进的争议解决新格局，创新打造新时代仲裁公信力解纷样本。

延伸服务链条，优化前置风险防范服务。深入推进“亲和仲裁”具象化，深化“领导带队、专家参与、专员跟进”模式，精准对接企业法律需求，重点跟踪金融科技企业，与山东省港口集团共建山东省港航国际商事法律研究与争议解决中心，探索建立法律风险防控行业模式，着力打造争议化解高地。

凝聚解纷合力，持续深化法仲联动机制。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在青岛中院的大力支持推动下，与全市10个区（市）基层法院全部建立法仲联动工作机制，完善“调解+仲裁+诉讼”多元解纷格局。深化与青岛海事法院联动合作，对符合仲裁条件的海事海商纠纷，在立案前进行调解分流，成功调解多起纠纷，为当事人高效止损、延续合作搭建了桥梁。

坚持全过程调解，提升案件调解和解率。坚持立案前调解，争取源头化解矛盾纠纷。对于进入仲裁程序的案件，注重营造和谐的审理氛围，努力促成最佳调解方案，又好又快、实质性解决争议。

青岛仲裁将持续深化制度创新、提升服务质效，凝聚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更大合力，以更加开放的姿态、更加务实的作风、更加进取的精神，扎实推进中国特色的国际一流仲裁机构建设，为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青岛实践贡献仲裁力量。

法苑速递

全市基层法律服务行业专题培训班举办

近日，全市基层法律服务行业专题培训班举办，青岛市基层法律工作者协会常务理事、监事、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约100人参加培训。

培训班传达了山东省基层法律服务行业党建工作专题培训班会议精神以及青岛市司法局《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安全生产大起底大排查大整治工作方案》精神，聚焦执业能力提升与执业风险防范，商事调解与诉讼、仲裁、赋强公证多元解纷路径，安全应急救护，积极心理健康建设开展专题授课。

培训班指出，要强化安全意识与心理建设，着力锻造高素质基层法律服务队伍，以党建引领推动全市基层法律服务行业高质量发展。要坚持强化理论武装，持续筑牢思想根基；紧盯执业风险防控，不断规范执业行为；深化多元纠纷化解，提升基层法律服务为民实效；绷紧安全生产之弦，常态化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重视身心调适，保持昂扬向上的工作状态，以安全稳定的行业环境、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助力基层社会治理提质增效。

青岛监狱开展亲情帮教活动

近日，青岛监狱组织开展亲情帮教暨监狱开放日活动。

该活动是依托家庭力量帮助罪犯悔过自新的有效途径。活动中，罪犯亲属在民警引导下有序参观了监狱部分场所，了解罪犯日常学习、生活、改造环境。监狱有关负责人介绍了监狱规范执法、安全管理、教育改造等工作情况，希望罪犯亲属发挥亲情支撑作用，助力罪犯早日回归家庭、回归社会，做守法公民。

青岛监狱将以新《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狱法》实施为契机，持续推进狱务公开，丰富帮教载体，提升教育改造质量，以阳光执法实践推动教育改造社会化落地见效。

以案说法

平度法院：筑牢青少年健康成长法治屏障



■为扎实推进平安校园、法治校园建设，切实筑牢青少年健康成长法治屏障，近日，平度法院刑庭法官邢燕妮走进辖区普职融通中学，为学校师生带来一堂沉浸式法治宣讲。

法官立足刑事审判工作实际，结合典型案例，深入浅出解读《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有组织犯罪法》相关内容，重点讲解校园欺凌、结伙滋事、网络跟风、帮信涉诈等风险，引导学生们厘清行为红线，增强自我保护意识。

青岛知识产权法庭发布一起新类型商标侵权及不正当竞争案件

厘清新业态竞争边界 划定商标权保护红线

经营者通过产品改装、“搭便车”的方式牟利，看似只是普通的生产调整，实则悄悄侵蚀商标权人的商业根基，扰乱市场竞争秩序。近日，青岛知识产权法庭发布一起新类型商标侵权及不正当竞争案件，聚焦产品改装再销售、运营及虚假宣传等灰色行为，厘清新业态下的竞争边界，为品牌保护和市场规范划定红线。

原告是某著名商标的商标权利人。原告发现，广东某公司未经授权擅自将原告的某品牌家用洗衣机增加标识改装成商用洗衣机，同时将原告的商用洗衣机改装并增加另一标识，东莞某经营部宣传、投放被诉侵权产品并收取相关经营款项，广州某公司销售被诉侵权产品。原告认为，被告的上述行为构成商标侵权及不正当竞争，请求法院判令被告停止侵权并赔偿经济损失。

法院经审理认为，广东某公司将原告的家用洗衣机增加标识改装成商用洗衣机，将原告的商用洗衣机改装并增加标识，再将上述改装产品销售或运营的行为，影响了原告商标的识别功能和品质保障、信誉承载功能的发挥，构成商标侵权；东莞某经营部宣传投放被诉侵权产品并收取相关经营款项，与广东某公司构成共同侵权；广州某公司销售被诉侵权产品亦侵害了原告的商标权；广东某公司、东莞某经营部的相关宣传行为会使消费者对其经销的商用洗衣机产品来源产生误认，损害了原告洗衣机产品的声誉，构成虚假宣传、商业诋毁。法院综合考虑原告商标知名度较高、被告侵权规模较大、被告同时存在不正当竞争行为且被行政机关查处后继续侵权，以及原告的维权合理开支等因素，判决被告停止侵权，广东某公司、东莞某经营部赔偿原告600万元，广州某公司赔偿原告50万元。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维持原判。

法官认为，本案是一起企业在产业转型过程中产生的新类型商标侵权及不正当竞争纠纷。被诉侵权人虽未在自己的产品上使用权利人的商标，但其将带有权利人商标的产品改装再销售或运营，并实施相关的不正当竞争行为，影响了商标权利人对商标功能的正常发挥，不属于合理使用及权利用尽，损害了商标权利人对其商标及竞争优势享有的合法权益。本案的审理为商标权利人及时提供司法救济，有效保护了市场主体在适应新经济形态、创新发展优势产业过程中享有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市场主体在新行业的探索和创新，体现了司法保护在加强新业态新模式保护、推动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深度转型升级中的作用。

法官建议，市场经营者应当立足自主创新与合法经营，遵守相关法律规定确立的公平、诚信原则，不得通过改装他人产品、擅自增加或替换商标标识、虚假宣传、商业诋毁等方式攀附他人商誉、攫取商业成果。消费者应充分认识购买、使用改装产品潜藏的质量安全隐患，不购买非正规渠道的改装产品，注意识别产品标识和来源，通过官方正规途径获取产品及相关服务，保护自身合法权益，助力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扫码关注 申请法援
法律服务专线
12348
青岛市司法局协办

执行攻坚

城阳法院开展“蓝色风暴”专项集中执行行动

维护当事人胜诉权益 护航经济高质量发展

近日，城阳区人民法院组织开展“蓝色风暴”秋风专项集中执行行动，切实维护当事人胜诉权益，护航辖区经济高质量发展。

执行干警奔赴多个街道社区，查找拒不履行义务的被执行人，坚持分类施策、刚柔并济，对具备履行意愿的被执行人秉承善意文明执行理念，释法明理、耐心疏导，对心存侥幸、刻意逃避的失信被执行人重拳出击、严厉威慑。此次执行行动共拘留10人，结案38件，其中和解28件、执行完毕10件，执行到位金额133万余元。

一起服务合同纠纷案件，因未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的财产，于2023年终结执行程序。2026年9月，申请执行人张某从沈阳到庭，提出被执行人李某有出境记录。办案法官立即进行查询，同时上报省高院对其限制出境。集中行动期间，办案法官找到被执行人并将其拘传至法院，释明因其多次乘坐飞机出入境，违反限制高消费令，涉嫌拒执犯罪，如不能履行还款义务，将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迫于强大的执行威慑力，李某主动与申请执行人商量还款方案，双方达成和解，李某当庭支付8万元，承诺剩余10万元一年内付清。

法院强制执行是彰显司法权威、维护司法公信力的重要抓手。城阳区法院执行局坚持以切实解决“执行难”为工作目标，常态化组织凌晨、夜间等专项执行行动，穷尽各项执行措施，严厉打击规避执行、抗拒执行等违法行为，积极教育引导被执行人主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着力提升案件执结质效，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下一步，城阳法院将持续开展“蓝色风暴”秋风行动暨“执行百日攻坚”专项执行行动，督促被执行人主动履行义务。

政法一线

青岛市检察院与中国政法大学签署检校合作协议

发挥自身优势 深化检校合作

近日，青岛市人民检察院与中国政法大学签署检校合作协议，双方主要负责人出席签约仪式。

双方分别介绍了中国政法大学、青岛市检察院有关工作情况，表示，此次合作开启了检校深度融合、协同赋能的全新篇章。下一步，将立足全面依法治国、海洋强国与高水平对外开放大局，充分发挥自身优势，推动新时代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和更高水平的法治山东、法治青岛建设。对于深化检校共建，双方表示将联合开展实务案例编纂、教材编写、人才培养方案设计等工作，协同培育既通晓国际规则、又熟悉本土检察实务的高素质法治人才，推动形成涉海、涉外法治研究特色成果。

青岛市检察院将认真落实检校共建协议，确保各项工作走深走实。找准检校合作新课题，坚持检察实务与理论研究深度融合，结合新领域、新类型检察监督办案，尤其是推动青岛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找准着力点；紧扣高质量办案基地建设，从青岛市检察院建设高水平全国证券期货犯罪办案基地、全国重大职务犯罪办案基地、全国知识产权检察专业化办案基地、国家检察官学院教学示范实践基地中找准切入点；围绕地域特点，从涉海检察、涉外检察、金融安全和服务上合示范区、青岛自贸片区建设等青岛特色检察工作中找准发力点；聚焦主责主业，从落实最高检“五个基本”“三个管理”“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构建中国检察学自主知识体系”等新部署新要求中找准立足点；关注人才培养，从培养符合时代需要的高素质专业化检察队伍中找准突破点，更好实现同频共振、双向赋能。同时，丰富路径载体，构建检校合作新格局。积极构建集检察理论研究、学科建设、人才交流、实践教学、教育培训于一体的检校合作工作新格局，建好用好合作平台，强化人才共育双向赋能，精准提供法治智力支撑，更好实现助力检察工作和高等教育现代化的双赢多赢效果。坚持立足长远、科学规划，构建规范化信息资源互通共享机制、健全常态化联络交流机制、压实闭环式组织保障机制，助推检校合作行稳致远。

与会人员还参观调研了青岛市检察院党建园地、涉外检察办案服务中心、检护营商中心和检察管理工作情况等。

黄岛区检察院创建“检贸融创”涉外检察体系

护航自贸试验区 高水平对外开放

日前，全市涉外检察工作推进会在青岛中央法务区召开，黄岛区人民检察院以《创建“检贸融创”涉外检察体系，护航自贸试验区高水平对外开放》为题作交流发言。

黄岛区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张连杰围绕搭建“融智服务”平台、做好涉外法治资源集成式供给，构建“融力监督”模式、做优涉外检察案件高质效办理，创新“融策保护”措施、做实涉外重点领域精准化护航，创建“融链治理”体系、做细涉外法律风险全周期防控四个方面，介绍了黄岛区检察院涉外检察工作的实践经验与特色做法。下一步，黄岛区检察院将主动担当作为，以法治之力更好护航“引进来”“走出去”，为青岛涉外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和青岛西海岸新区高水平对外开放作出更大贡献。

法律服务

法治护航出海路 精准服务助发展

青岛中央法务区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开展涉外法律服务

为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靠前服务企业涉外经营需求，助力企业防范跨境法律风险、拓展国际市场，近日，青岛中央法务区公共法律服务平台涉外法律服务团队赴北京汽车制造厂（青岛）有限公司开展专项服务。

涉外法律服务团队调研了企业的发展历程、产业布局、产品研发及海外市场拓展情况，深入了解企业深耕汽车制造、积极布局国际化业务的发展实践。在座谈交流会上，企业相关负责人介绍了企业开展涉外业务的情况，梳理提出在国际贸易合同、跨境合规、知识产权保护、涉外争议处置等经营环节遇到的法律难点。涉外法律服务团队结合汽车行业外贸特点，围绕企业提出的问题逐一交流研判，从域外法律适用、风险前置防控、涉外法律业务培训、纠纷多元化解等方面提供了专业法律意见。

涉外法律服务团队将持续践行主动靠前服务理念，常态化开展服务进企业活动，聚焦重点外贸企业、制造业出海主体的法治需求，提供常态化、专业化涉外法律服务。

本版撰稿 记 者 戴 谦
通讯员 时满鑫 张 恬 于倩倩 张铭栩 徐义佳 石 艺 董亚洲